

# 同心县 2022 年预算绩效 开展情况的说明

近年来，在县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大力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不断完善“预算编制有标准、预算执行有监控、绩效评价有重点、评价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 一、加强组织领导，夯实基础工作

**（一）明确工作任务，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分管局长和各业务股股长为成员的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确保我县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制度化、常态化，真正落实到位。

**（二）完善制度，规范推进。**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部署要求，积极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结合我县实际，先后出台了《同心县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同心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意见》办法、意见，进一步明确了绩效评价管理、评价结果应用、支出绩效考核等管理体系，进一步完善了绩效信息公开、绩效目标专家审核、绩效管理工作报告等工作机制，指导各部门更好地开展绩效管理工作。

**（三）依托一体化系统，强化支撑。**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全面上线后，规范预算管理要素、控制规则，以信息化推进财政治理现代化。地方预算综合管理系统将绩效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跟踪监控、绩效评价及结果应用纳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为预算和绩效管理提供了系统保障。

## 二、优化管理体系，稳步推进绩效管理

### （一）事前绩效评估

始终将预算绩效管理作为开展各项财政资金管理的首要工作，前置预算绩效管理，强化“全员抓绩效、预算靠绩效”理念。加大对重大政府投资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专门聘请第三方机构编制项目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等重要评估资料，涉及财政投入较大的项目，聘请相关专家开展评审论证，确保项目实施可行、产生效益。重点包括幼儿园建设项目、同心县精细化工产业园危化停车场建设项目、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污水处理厂运营项目、党员教育基地项目、农村环卫市场服务化体系建设项目电子政务外网运维服务项目等重大产业项目建设。

### （二）绩效目标管理

按照同心县人民政府始终紧扣“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目标，将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监控工作贯穿于全年预算执行，助推项目管理。编制 2022 年部门预算时，对所有特定目标类支出项目，逐一填报绩效目标，细化项目内容、具体活动、分期支出、标准（价格）、支出计划编报预算，清晰反映项目内容、具体活动和支出需求；所有申报项目都开展预算绩效评审工作，重点审核项目支出政策、立项依据、项目必要性、实施可行性、资金匹配性等；根据项目评审和预算绩效目标审核结果，按照轻重缓急，对备选项目进行排序，择优编制项目支出规划。根据《关于编制 2021-2023 年中期财政规划暨 2021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相关要求，将项目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审核、批复、公开做到“四个同步”，

以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提升预算编制质量和执行效率。按规定程序开展绩效目标全覆盖审核和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在批复本级年度项目支出预算时一并批复项目绩效目标，作为项目预算执行、绩效跟踪监控、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

### **（三）绩效监控管理**

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开展绩效目标运行监控，对照年初预算确定的项目绩效信息，按月对年初预算资金支出情况和完成进度进行全程跟踪管理，重点监控项目资金是否符合支出范围，预算执行进度是否及时、合理，尤其对直达资金进行重点监控。6 月底支出进度不理想的项目，及时提醒单位加快资金支付进度，强化项目实施进度；10 月底仍未实施的项目，列入重点关注台账，预计年底确无法完成支付的项目，从优化资源配置考虑，由财政部门按照有关规定收回统筹用于亟需支持的领域；在预算年度结束时，财政部门结合部门决算工作，集中审查项目是否完成年度绩效目标，并以此作为下一年预算审查考量的重要依据。

### **（四）绩效评价管理**

按照“谁负责项目实施，谁进行绩效评价”、“自评为主，重点评价”的原则，组织项目实施单位对 2021 年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开展自评工作。单位绩效自评共涉及 207 个项目，各项目预算执行率均能达到 94%以上，基本实现了年度绩效目标。同时，由财政部门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对民生关注度高、具有代表性、财政投入大的支出项目，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2021 年重点对 2020 年 13 个单位作为建设单位，承建的教育、水利、环保、农业农村、城市基础设施等 25 个项目进行

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25 个项目 60519 万元，达到“优”等级的项目 14 个，“良”等级的项目 11 个。始终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部门预算资金的支出安排紧密挂钩，作为编制部门预算、调整支出结构和完善政策制度的重要依据，对评价结果优秀且绩效突出的项目，优先纳入年度预算编审流程，保障并拨付预算资金；对于评价结果不合格、整改不力或明显达不到预期绩效的，将中止预算执行或调整执行中的预算资金拨付，并不予考虑项目实施单位下一年度新增预算需求，及时向项目实施单位反馈评价结果，全面加强政府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强化资金使用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达到提高政府资金使用有效性的目的。提升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

#### **（五）绩效信息公开**

财政部门在批复本级年度预算时一并批复项目绩效目标信息，及时下发《关于做好 2022 年同心县本级部门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同财（预）发〔2021〕6 号），要求预算单位将绩效信息在门户网站联同部门预算一并公开，预算单位都按照要求及时在同心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对于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按照相关程序在政府门户网站预决算板块单独公开。搭建了社会公众参与绩效管理的途径和平台，主动接受社会的监督。